



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11月8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3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新国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入股澳大利亚Prospect资源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同意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矿国际勘探（香港）控股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香港中矿”）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Prospect Resources Limited（Prospect资源有限公司）签署《入股框架协议》，香港中矿拟以1000万澳元（折合人民币5078.1万元）认购Prospect资源有限公司增发的2亿股股份，认购价格为每股0.05澳元，约占Prospect资源有限公司本次增发完成后总股本的11.14%。Prospect资源有限公司间接拥有津巴布韦Arcadia锂矿项目70%权益。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矿资源（香港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获得Arcadia锂矿项目部分产品包销权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年11月9日